**花蓮縣議會第20屆第7次臨時大會考察報告**

**教育：1**

**第4（教育）審查委員會考察報告**

**壹、依據：**本會第4（教育）審查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

**貳、目的：**為瞭解本縣文化各項業務推動情形及執行成效，以便落實問政參考。

**叁、考察成員：** 一、召 集 人：魏議員嘉賢。

二、第二召集人：鄭議員乾龍。

三、委 員：吳議員建志、周議員駿宥、韓議員林梅、胡議員仁順。

四、本會行政人員

**肆、考察行程：** 112年12月21日（四）：北昌國小附設幼兒園

1. **考察決議事項：**
   1. 教育處：
2. 工程預定113年5月驗收，請教育處跟建設處盡力協助北昌國小，完成北昌國小附設幼兒園的建設。應能順利，學校建設目前都是硬體，後續還有很多軟體需要就位，教育處也應盡力來協助學校，把應有設施一次到位。
3. 北昌國小附設幼兒園不僅是新建園區、班級數量增加，校方更應於園區完工後積極招生，與學區內家長溝通，邀請家長送孩子來接受教育，以期能帶動未來，讓更多學校建立起各校特色。
4. 建築物工程部分，校方應注意對鄰里居住之舒適與安靜，並對於將來家長接送和當地鄰里居住使用之行車動向，皆應規畫思考。因建築與周遭鄰路接近，將來園生就學時，是否影響鄰里，教育處也應審慎考量。
5. 園區的室內孩童教育學習場域，在小朋友上、下課、休息及遊戲時之音量，對鄰里會造成影響，有關隔音、設施部分都應考量規劃。
6. 北昌國小附設幼兒園目前工程施作順利，若113年5月如期完工且開始招生，應能滿足北昌居民的未來需求。議會將盡力協助爭取幼兒園所需資源，同時繼續督促教育處與校方，在學生學習場域及家長接送動線等方面，應有更完整的園務規劃，並投入有更豐富的教學資源。

**陸、處理意見**

考察決議事項請花蓮縣政府暨相關單位本於權責檢討改進並編列預算補助辦理。

**以上謹請**

**大會公決**

第一召集人：魏議員嘉賢

第二召集人：鄭議員乾龍

小組委員：吳議員建志

小組委員：周議員駿宥

小組委員：韓議員林梅

小組委員：胡議員仁順

**議 決：照處理意見通過**

**113.1.25上午**